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科智能”）及全资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10,827,260.16元，相关补助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补助到账日期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1	山科智能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增值税退税	2020年1月、3月、6月、7月、8月、10月、11月、12月	9,492,680.57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	山科智能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户	2018年市级专利示范企业资助资金	2020年3月	100,000.00	杭财行（2019）52号《关于下达2018年杭州市专利示范企业资助资金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	山科智能	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稳岗补贴	2020年2月	50,988.30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4	山科智能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户	2019年贸易展位补助金	2020年2月	65,600.00	杭商务外贸（2018）366号《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组织企业参加2019年中国（土耳其·波兰·墨西哥）贸易博览会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补助到账日期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5	山科智能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级专利授权资助	2020年5月	30,000.00	区党委[2017]15号《关于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打造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的若干意见》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6	山科智能	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稳岗社保返还	2020年5月	265,213.00	浙人社发[2020]13号《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7	山科智能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户（教育局）	疫情期间员工看护补贴	2020年5月	12,000.00	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引导解决双职工家庭“看护难”政策》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8	山科智能	国家税务总局	19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6月	53,668.23	财行[2019]1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9	山科智能	国家税务总局	18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9月	84,724.89	财行[2019]1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	山科智能	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明专利维持费省级资助	2020年7月	600.00	《关于下达2020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杭市管〔2020〕67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1	山科智能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户	财政局杭高江北20201号房租补贴	2020年7月	26,500.00	高新区（滨江）帮助企业复工复产专项政策兑现指南（租房补贴）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2	山科智能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户	区人才专项资金	2020年5月	44,227.00	区财[2020]39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一批人才激励专项资金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补助到账日期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13	嘉兴山科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增值税退税	2020年1月、3月、5月、6月、7月、8月、9月、10月、11月	449,279.67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4	嘉兴山科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财政支付（核算）中心	稳岗补贴	2020年9月	7,453.45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5	嘉兴山科	实时清算户	稳岗社保返还	2020年3月	65,692.41	浙人社发[2020]13号《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6	嘉兴山科	国家税务总局	19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6月	2,889.99	财行[2019]1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7	嘉兴山科	国家税务总局	18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7月	15,994.70	财行[2019]1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8	嘉兴山科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专户）	以工代训补贴款	2020年12月	17,000.00	浙人社发[2020]36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9	宁波山科	慈溪市就业管理服务处慈溪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支出专户	稳岗补贴	2020年3月	39,510.00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	山科电子	杭州市余杭区	疫情期间员工	2020年6月	500.00	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引导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教育局	看护补贴			解决双职工家庭“看护难”政策》		
21	山科电子	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	稳岗社保返还	2020年5月	2,661.00	浙人社发[2020]13号《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2	山科电子	国家税务总局	19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5月	76.95	财行[2019]11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827,260.16		—	

注：嘉兴山科是指全资子公司嘉兴市山科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山科是指全资子公司宁波山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科电子是指全资子公司杭州山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系现金形式的补助，均与收益相关。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10,827,260.16元已经全部到账。除因增值税即征即退产生的政府补助外，获得的其他政府补助未来是否持续发生存在不确定性。

二、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该规定确认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上述补助款均与收益相关，合计人民币10,827,260.16元。

2、补助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原则上均判定为与日常活动相关，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与公

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的各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10,827,260.16元中，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共10,814,760.16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共12,500.00元。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5日